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"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"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年4月2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03), 现对上述公告中"四、上 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"进行补充披露如下:

原为: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- 1、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。
- 2、在公告中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 "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 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 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"

现为: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1、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,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 股说明书》"第四节风险因素"等有关章节披露的风险因素,审慎决策,理性 投资。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公司的以下风险因素:

(一) 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风险

目前公司产品终端用户中学校占比较高,受学校寒暑假及智能一卡通建设计 划的影响,公司的生产经营呈现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。一般而言,学校在寒假过 后的3-4月份启动一卡通系统建设计划,5-7月份通过招投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; 暑期开始施工以避开密集教学时间并保证开学时基本功能的使用,7-9月份为校

园一卡通系统建设高峰期并开始逐步验收结转收入,在10-12月份进入项目验收结转销售收入的高峰期,因此,2014年-2016年内四季度收入及净利润占比最高,一季度、二季度或三季度净利润甚至有可能为负。

虽然通常情况下四季度确认收入较多,但也有个别项目周期较长未能在四季 度确认收入,而延至次年确认收入,因此,投资者不能仅根据个别季度情况判断 公司全年业绩。

(二)运营商与银行政策资金投入规模不稳定

公司有较多校园一卡通项目为运营商和银行出资建设,且随着市场情况以及 其自身资金宽裕程度的变化,运营商和银行的各省分公司会对一卡通系统建设投 入政策作出调整,有可能导致部分学校因无法得到第三方资金支持而缩减一卡通 系统的投资规模甚至推迟建设的进度,从而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,进而有可能导致公司上市当年的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。

(三) 行业竞争加剧

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成熟和竞争格局的日益清晰,智能一卡通行业进入壁垒日益提高,对行业内企业规模和资金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,缺乏业绩和技术支撑的企业将被市场淘汰。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,如果本公司不能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,则有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市场份额减少,从而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,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(四)区域市场扩张风险

目前公司产品终端用户中学校占比较高,且从地域分布上看,主要用户集中在华东一带,华东地区收入占比约70%。由于华东地区一卡通市场已经相对较为成熟,公司未来的业务重心将逐步向其他区域拓展。由于国内各区域经济发展水平、对一卡通系统认知与接受度、公司在不同区域的市场影响力均存在较大差异,公司在部分地区的市场扩张可能受到影响,从而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五) 应收账款无法回收风险

2014年-2016年内,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、营业收入快速增长,公司应收账款也相应增长。2014年12月31日、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16,168.32万元和19,172.02万元和21,031.46万元,占营业

收入比例分别为53. 49%和59. 95%和57. 88%,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. 99和1. 63和1. 60, 受业务特点和客户结构影响, 应收账款回款相对较慢。

公司主要客户是银行、电信与移动等运营商、学校等,该类客户信誉较好,公司应收账款的收回有较高保障,且从历史经验看相关应收账款回收良好,但回款速度相对较慢。应收账款的快速增长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一定影响,增加公司对业务运营资金的需求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,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,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,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风险,从而公司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。

(六) 存货金额较大风险

2016年末,公司存货总计7,613.10万元,金额相对较大,其中发出商品项目为5,868.02万元。公司绝大部分合同均能按期执行,但由于个别工程存在配套工程工期较长或客户资金链紧张的情况,造成实际执行期限较长,导致公司发出商品金额上升、长期占用公司资金甚至合同违约等情形,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。

(七) 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

公司主营业务为智慧一卡通系统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服务及增值运营,劳动力成本是成本及费用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,如相关领域人员劳动力成本持续提升,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(八)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

原材料成本是公司营业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公司原材料品种较多,主要包括智慧一卡通平台建设中所需的卡类产品、消费机、门禁读卡器、门禁控制器、考勤机、电子元器件和节能终端等七大类产品。未来原材料仍将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,若上述产品的价格上升或出现波动,则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九)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

本公司及子公司青岛天高、杭州容博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11〕第100号),自2011年1月1日起,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,按17%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,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%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。

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《关于浙江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(国科火字(2015)29号),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备案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,故公司在2014年度减按15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;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所得税(地税)优惠政策核查结果的函》(浙发改高计函(2016)482),公司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,在2015-2016年度减按10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、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《关于2013年广西第二批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公示》(桂科高字(2013)156号),广西筑波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。根据《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(国科火字(2016)155号),广西筑波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,故其在2014-2016年度减按15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青岛市科学技术局、青岛市财政局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和青岛市地方税务局《关于公示青岛市2013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》(青科高字(2013)39号),青岛天高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;根据《关于青岛市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(国科火字(2016)158号),青岛天高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,故其在2014-2016年度减按15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《关于福建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(国科火字(2016) 159号),福建正元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,故其在2016年度减按15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办公室《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办公室关于公示江西省2014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》(赣高企认办〔2014〕19号),南昌正元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,资格有效期3年,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

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, 故其在2014-2016年度减按15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08〕1号〕,我国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,自获利年度起,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,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。杭州容博在2012年被认定为软件企业,其在2013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,在2014-2016年度减半即12.5%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08〕1号〕,我国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,自获利年度起,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,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根据上述政策,2014年度、2015年度、2016年度,公司享受的相关税收优惠合计分别为1,127.09万元、1,083.40万元和1,684.23万元,2014年至2016年税收优惠占同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是25.31%和28.68%和34.84%。

如果国家调整相关政策,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国家不再出台新的优惠政策,或公司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的优惠政策,则将对本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。

(十)人才流失风险

高素质的软件开发、产品销售和维护、管理人才团队是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,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,对上述人才的争夺亦趋于激烈。公司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、福利和建立公平的竞争晋升机制,提供全面、完善的培训计划,保证了人才的稳定性。但一旦公司核心产品或服务的开发、销售和管理人员流失,且不能及时获得相应补充,短期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(十一)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

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,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、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。在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时,公司已综合审慎地考虑了自身的技术能力、目前的业务结构、客户实际需求,并对产业政策、市场需求、项目进度和投资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分析。但是,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、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仍可能因技术障碍、投资成本变化及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而增加不确定性。

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初期,业绩短期之内不能体现,折旧、人工等费用上升,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。此外,公司发行完成募集资

金到位后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,而在建设期间内,募投项目对公司盈利无法产生较大贡献,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因财务业绩摊薄而有所降低。

(十二)股市波动风险

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。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,而且受投资者的心理预期、股票供求关系以及政治、经济、金融政策等因素的影响。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的影响而背离其投资价值,直接或间接对投资者造成损失,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的认识。

2、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除上述补充内容之外,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,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,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